

北京赛区中学生生物学竞赛细则

(2024 年)

北京赛区中学生生物学竞赛（2024 年）在全面执行《全国中学生生物学联赛、竞赛章程》、《全国中学生生物学联赛、竞赛实施细则》的基础上，依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加强全国中学生奥林匹克学科竞赛北京赛区委员会组织建设的意见》的要求，补充细则如下：

第一条 全国中学生生物学竞赛委员会北京分会（以下简称北京竞赛分会），在全国中学生生物学竞赛委员会的指导下，在北京市科协北京科学中心监督管理下，开展北京赛区中学生生物学竞赛各项工作。

第二条 北京竞赛分会的使命是：通过开展中学生生物学竞赛，凝聚科技工作者力量，探索选育基础学科后备人才的模式和路径，夯实中学生基础学科知识储备，激发中学生崇尚科学、探索未知的兴趣，培养中学生探索性、创新性思维品质，树立中学生正确的价值导向。

第三条 北京竞赛分会主任、副主任由北京动物学会、植物学会主要负责人担任。分会委员会成员由科研院所和高校专家、各区教研员组成。

第四条 北京赛区中学生生物学初赛（简称“北京生物学初赛”），是在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的支持下，由北京动物学会和北京植物学会联合主办，由北京地区高中学生自愿参加的群众性生物学科竞赛活动。举办北京生物学初赛旨在推动高中新课程实施，衔接高中学业质量评

价与竞赛选拔考试。由此选拔入围的学生参加全国中学生生物学联赛（简称“全国生物学联赛”）。

第五条 北京竞赛分会负责组织北京中学生生物学竞赛的报名参赛工作。参赛对象为高一年级、高二年级学生。本市“四年制高中”、“直升高中”或类似学制改革的高一学生（实际为初三年级）不具备参赛资格。经北京生物学初赛选拔，获得参加全国生物学联赛资格的学生需在学校进行公示。学校对学生综合素质进行评定，并对参加初赛、联赛学籍资格负责。每名学生最多可以参加2次全国生物学联赛。

第六条 北京初赛以区为单位组织学生参加全市统一纸笔测试，经全市统一评卷，选拔成绩前810名同学参加联赛。北京初赛命题范围依据竞赛章程，重点要求的课程主题参考高中生物学课程标准（2017年版2020年修订）的课程内容。试题改变相对固化的试题形式，增强试题开放性，减少死记硬背和“机械刷题”现象。

第七条 参加全国生物学竞赛的北京代表队队员，按照全国生物学联赛总T值成绩依次由高至低确定学生。若有学生放弃，则按成绩依次递补。北京队人数按照全国竞赛章程规定执行。每名学生高中期间可有2次进入北京队的资格。

第八条 北京代表队的总数为31名，含基础名额14名、金牌奖励名额14名、承办校本年度奖励名额3名。承办中学可从本校未进入北京队前28名，并获得本年度全国生物学联赛一等奖的学生中，按总T值成绩由高至低确定奖励名额的参赛人选；若承办中学除前28名外，获得本年度全国生物学联赛一等奖人数不足3名，则由北

京赛区按照联赛总 T 值成绩依次递补。

第九条 北京竞赛分会在组织北京生物学初赛、组织选拔学生参加全国生物学联赛、全国生物学竞赛时，使用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拨付的竞赛专项经费。

本细则根据全国中学生生物学竞赛委员章程，结合北京情况变化适时修改。

全国中学生生物学竞赛委员会北京分会
2024.3.11